

证券代码：872247

证券简称：银山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##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苏宁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659,69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9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雍自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李智才先生辞职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各股东的提名意见，选举雍自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59,6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(一)	《关于选举雍自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	3,020,797	100%	0	0%	0	0%

	独立董 事的议 案》						
--	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林、刘倩怡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雍自 玲	董事	任职	2023 年 11 月 28 日	2023 年第三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8日